

浙江省电力学会文件

浙电学〔2016〕6号

关于印发《浙江省电力学会第十届常务理事会第九次会议（通讯方式）决议》的通知

各会员单位：

浙江省电力学会第十届常务理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现将会议决议印发公布。

附件：浙江省电力学会第十届常务理事会第九次会议（通讯方式）决议



附件

浙江省电力学会第十届常务理事会 第九次会议（通讯方式）决议

浙江省电力学会第十届常务理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3月3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应收回常务理事《表决表》31张。根据通知说明，逾期未回复的视为同意。截止2016年4月8日，共收回有效《表决表》（包括传真、邮件、电话等）31张，其中赞成票31张，反对票0张，弃权票0张。根据学会章程，投票有效。会议形成如下决议：

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浙江省电力学会理事会成员的建议》，同意金利勤不再担任常务理事、理事，由程光坤接任理事、常务理事；同意孙林不再担任理事，由沈一平接任理事；同意任乐鸣不再担任理事，由张文杰接任理事。审议通过《关于吸收浙江省电力学会新单位会员的建议》，同意接收杭州华电江东热电有限公司、嘉兴市电力学会、衢州市电力学会、绍兴市电力学会和温州市电力工程学会为学会单位会员。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浙江省电力学会编辑工作委员会成员的建议》，同意毛剑宏、杨勇、郑建义、曾挺健不再担任编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，孔繁钢、柯吉欣、凌卫家担任编辑工作委员会副主任委员；同意施永益、李颖毅、刘卫东、杨寿松、张学强、龚皓不再担任编辑工作委员会

委员，毛颖兔、刘春红、余兆忠、胡亦玺、秦刚华、徐嘉龙、曾挺健、谢尉扬、潘光华担任编辑工作委员会委员。审议通过《浙江省电力学会 2015 年工作报告》、《浙江省电力学会 2015 年财务报告、2016 年预算报告》和《关于表彰学会 2015 年度先进集体、先进个人的建议》(表彰文件另发)。

